

广州医科大学新造校区科研中心勘察设计

定标报告

一、招标项目概况

(一) 工程名称：广州医科大学新造校区科研中心勘察设计

(二) 项目编号：JG2025-5230

(三) 工程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广州医科大学新造校区校园内。

(四) 工程建设规模：项目新建建筑面积 6.35 万平方米，其中，科研用房面积 4.70 万平方米。建设内容包括科研中心及道路广场、绿化、公用工程配套设施等。本项目拟按绿色建筑二星级标准进行建设。本次招标划分为 1 个标段。

(五) 招标内容：完成本项目立项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的勘察设计工作，具体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。

(六) 投资总额：项目总投资估算 93274.84 万元。其中：工程费用 34459.95 万元，征地拆迁费 52000 万元（最终以实际评估为准），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4849.42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1965.47 万元。

(七) 招标单位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(八) 招标代理机构：广州筑正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(九) 最高投标限价：本项目工程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总价为 1086.336 万元，其中：(1) 工程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817.136 万元；(2) 工程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172.3 万元（岩土工程勘察费综合包干单价最高投标限价为 150 元/米）；(3) 设计方案报审（含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）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8.0 万元（设计方案报审（含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）综合包干单价最高投标限价为 2 万元/公顷）；(4) BIM 正向设计技术应用费最高投标限价为 88.9 万元（综合包干单价最高投标限价为 14 元/平方米）。

二、定标前期准备工作

定标会议前，清标工作小组对评标结果进行清标并出具《投标文件清标报告》。

清标内容包括：资格审查情况、有效性审查情况（含非技术方案、技术方案）、评标专家勘察设计方案评审情况汇总、评标专家方案评语情况汇总、投标人投标报价情况汇总、投标人拟派团队人员情况汇总、投标人类似业绩情况汇总、投标人类似业绩获奖情况汇总等，具体详见《投标文件清标报告》。

三、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

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，定标委员会由_____作为本次定标委员会组长，定标委员会成员：_____。

本项目整个定标工作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电子见证下进行。

四、评标情况

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进行评标，评标委员会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情况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（除校验码外）	投标人名称	投标总报价（人民币/万元）
853X	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	977.7024
7633	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040.66
6050	(主)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(成)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	1021
5746	(主)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(成)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	1032.01
5179	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	1055.92
4260	(主)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(成)深圳市勘察测绘院(集团)有限公司	1083.020183
4073	(主)广州珠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(成)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	1072.41
2109	(主)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(成)广东省工程勘察院	1085.34

五、定标情况

定标工作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第 6 评标室进行。

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对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评审比较后，采用以差额选举逐轮淘汰投票计数法的“记名投票+撰写评语”方式确定中标人以及所有中标候选人的排序。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票数及评语详见《定标评语》《投票表格》《附加投票表

格》《投票汇总表格》，票决结果如下：

定标综合评价最终排序	投标人名称
1	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	(主)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(成)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
3	(主)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(成)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
4	(主)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(成)广东省工程勘察院
5	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
6	(主)广州珠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(成)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
7	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
8	(主)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(成)深圳市勘察测绘院(集团)有限公司

六、定标结果

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原则，推荐中标人。定标结果如下：

中标人名称	投标总报价（人民币/万元）
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1040.66

七、澄清事项纪要：无。

八、定标过程中澄清、说明、补正事项纪要：无。

九、定标监督情况：详见定标监督报告。

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（签字）：

广州医科大学新造校区科研中心勘察设
计定标委员会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18 日